

开勒环境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开勒环境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04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 年 0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530,566.16元。按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口径）资本公积余额为421,636,469.10元，未分配利润为258,516,751.92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43,949,957.37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在兼顾公司战略规划、长远利益、未来业务发展需要以及股东利益的前提下，现拟定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不送红股，不派发现金红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4,555,200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224,200股后的64,331,000股为基数，公司实施转增后股本将增至90,063,400股。若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股本因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情况发生变动，将按照“转增比例不变，调整转增总额”的原则实施。

河南豫资开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为载体，重点布局人工智能领域，随着新业务板块的持续拓展，公司对资金的需求或将增加。

为加快推进公司战略转型，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综合考虑当前宏观经济环境、公司发展战略规划、新业务未来拓展需求以及公司经营现状和资金状况等因素，经审慎研究，公司拟决定2024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2024年度未分配利润将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主要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

（四）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其他情况说明及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备案，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二）本次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开勒环境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04月29日